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Zhida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0)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於中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477號創智天地2號樓8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調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承董事會命

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志明

香港，2026年8月20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i)執行董事黃志明博士及李欣瑞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枝麗女士、吳瑜珊女士及陸銘博士。

附註：

(1) 有關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0日的通函。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資格**

H股(「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2026年9月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9月8日(星期二)(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所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有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團，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須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親身或以郵遞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

(4) **回條**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親身或以郵遞方式將回條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或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位於中國上海市楊浦區政立路477號創智天地2號樓8樓(電話：(86 10) 021 6618 0637)。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

(5) 上述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具體表決方式，請參閱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6) 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交通和住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7) 本通告中所涉及的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